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宋瑶明先生、副总经理孙金成先生和姜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宋瑶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总工程师职务，辞职后，宋瑶明先生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孙金成先生、姜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孙金成先生、姜勇先生将担任公司高级专项总经理。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宋瑶明先生、孙金成先生和姜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宋瑶明先生、孙金成先生和姜勇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宋瑶明先生、孙金成先生和姜勇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瑶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6,350 股，通过共青城奥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346,019 股；孙金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150 股，通过共青城奥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46,019 股；姜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7,937 股，通过共青城奥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辞职生效后，宋瑶明先生、孙金成先生和姜勇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